**中共南通市委党校图书管理知识服务平台项目**

**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中共南通市委党校**

 **代理机构：南通新江海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1. 合同授予

第六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尊敬的磋商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为了保证本次磋商项目顺利进行，请在制作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南通新江海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代理机构）受中共南通市委党校（以下称采购单位）的委托，就其中共南通市委党校图书管理知识服务平台项目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诚邀符合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名称：中共南通市委党校图书管理知识服务平台项目

二、项目预算：11万元，报价超过项目预算的按无效标处理

三、项目需求：详见第三部分

四、潜在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必须是依法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正式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事业单位；

3、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或同一标段中同时参加磋商，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具体资格要求详见附件中的“资格审查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请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仍参与磋商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对提供虚假材料的响应供应商作无效标处理。**

五、磋商文件费用：人民币贰佰元/份。

六、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及评审磋商开始时间：**2018年12月 17 日下午14时30分。**

七、响应文件递交地址：中共南通市委党校5楼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10%。

九、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中共南通市委党校

采购单位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电话：0513-80226616；

代理机构：南通新江海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南大街129号兴胜大厦5楼；

联系人：董庆华

联系电话： 18012880303； 传 真： 0513-85510352；

邮 箱： 543106279@qq.com。

#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南通新江海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竞争性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南通新江海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的4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项目的磋商。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并以本公告发布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

3、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磋商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5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5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5、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技术响应文件③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2、响应文件均为**一式五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

3、在每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的全称、日期、“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4、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5、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其正文内容须按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公章。

**五、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响应文件：①、②、③**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的全称及日期。

3、在边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骑缝签字。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的①和②的“正本”或“副本”中，均不得含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报价单）内的任何项目价格，否则作无效磋商处理。

**六、磋商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若有差异，将执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磋商管理办法》第41条的规定。

4、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内项目需求的全部采购内容计算总价。

5、磋商报价的总价中应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各项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利润和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合同包含内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不论其在磋商文件中是否提及。即招标物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以及免保期内的服务费用等包含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

6、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作无效标处理。

7、竞争性磋商的最终报价为成交价。同时，供应商的最终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8、最低的磋商报价是成交的重要条件，但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七、磋商保证金**

1.本项目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2000.00元**；

2.供应商交纳的磋商保证金 仅限银行汇票的形式，磋商时将银行汇票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并递交，未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南通新江海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53458202838

开户银行：中行金海岸支行

3.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有权拒绝其磋商响应文件。

4.未成交供应商其磋商保证金，当场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将在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生效后的 **5** 个工作日内 ，予以退还（无息）。

5.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5）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招标代理费服务费

1.1.本项目中标人须缴纳代理服务费：计费按照下表标准，以“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代理服务费不足¥3000.00元的，以¥3000.00元计收。

|  |  |  |  |
|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以下 | 1.5% | 1.5% | 1.0% |

1.2.响应磋商的供应商自行考虑包含在磋商报价内的该项费用及风险并将其综合在单价内，不得单列。

1.3.代理服务费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送达后3日内一次性付清。

2、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除供应商的原件可退回外，其余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3、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项目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九、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若本文件与法律法规规定有冲突之处，则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 图书管理知识服务平台 | 1套 | 详见磋商文件技术需求 | 合同签订后1周内 | 中共南通市委党校指定地点 |

**二、技术参数：**

**2.1本次招标需要购买的模块**

|  |
| --- |
| **图书管理知识服务平台** |
| 1 | 图书管理基础模块（FOR WINDOWS不限用户数和馆藏量） |
| 2 | 一卡通接口 |
| 3 | RFID接口 |
| 4 | 微信公众号 |

**2.2系统详细需求表**

|  |
| --- |
|  **系统详细需求表** |
| **标“★”项必需满足， 标“**▲**”项重要指标**  |
| **项 目** | **说 明** |
| **一、投标人具备的条件** |
| **★**1.1 | 投标人必须是专门从事信息管理系统软件开发、销售的软件开发公司，拥有雄厚的经济基础和完备的开发基地，有一批长期从事图书馆自动化系统开发的专业技术人员为核心的稳定开发队伍。 |
| ▲1.2 | 软件产品在同行业中应处于领先地位并得到广泛的应用，适用于大、中、各种类型的图书馆、信息中心，文献信息服务机构及地区性或行业性文献信息资源共享中心等的应用需求。 |
| **二、软件总体性能要求** |
| ▲2.1软件应用情况 | 该软件为国内大多数院校所、党校图书馆、公共图书馆认可，请列出用户名单，必要时提供合同备查。 |
| **★**2.2系统结构 | 采用Client/Server或Browser/Server体系结构和中间件技术，基于开放的、可管理和共享区域文献信息资源的分布式应用软件系统。C/S架构的系统需要匹配当前主流操作系统；采用B/S方式的系统要求具备良好的浏览器兼容性，支持chrome、IE9+、firefox、360、Safari等主流浏览器的正常使用。系统前端页面能够自动适应各种浏览设备，保证用户能够有良好的使用体验。 |
| ▲2.3运行环境 | 支持多种操作系统平台，适应当前主流的操作系统。如Windows、 Solaris、 AIX、 HP-UNIX、 Linux等。本次采购数据库运行环境为WINDOWS操作系统。 |
| **★**2.4数据库平台 | 采用Oracle或SQL数据库作为数据库服务器平台。支持TCP/IP、NETBUI等多种通信协议。 |
| **★**2.5数字化校园接口 | 支持数字化校园接口（自动借还书机接口、门禁系统接口、一卡通接口、手机图书馆接口、Calis统一认证接口等） |
| **★**2.6 Z3950 | 支持Z39.50，能够支持多地址广播查询方式，要求和业务管理系统集成，在采访、验收、编目环节能够直接通过浏览器查询、下载Z39.50服务器数据。 |
| **★**2.7 marc标准 | 支持多种MARC标准支持，包括CNMARC、USMARC、JPMARC等数据的著录。 |
| ▲2.8其他配套功能 | 具有非书资料管理系统，手机图书馆管理系统、联合目录查询系统、区域流通管理系统等功能。 |
| **三、参考规格型号、配置、技术参数** |
| 图书管理基础模块 | 采用Client/Server或Browser/Server体系结构和中间件技术，基于开放的、除实现多校区文献资源共享和通借通还服务外，还要能够实现区域联合馆藏目录和区域通借通还服务、共享文献信息资源的应用软件系统。支持多种操作系统平台（Windows 2000/2003、Linux等）。采用Oracle数据库作为数据库服务器平台。支持UNICODE。支持CNMARC,USMARC,UNMARC。支持Z39.50。不限客户端数量和馆藏量。基本业务模块**：**采访、编目、典藏、流通、期刊、OPAC、系统管理等；并能实现区域或系统内联合馆藏目录共享等。 |
| **四、 主要模块要求** |
| **★**4.1采访模块 | ①支持MARC、EXCEL等数据的接收和输出，并具有数据批处理功能，支持Z39.50国际标准访问接口。②可以接受书商提供的标准marc和非marc征订数据，具有实时的将征订书目在opac上发布给读者的荐购服务，并在指定时间里自动关闭征订书目的发布。对于被采纳订购的荐购记录，系统可自动通过EMAIL等自动反馈读者荐购图书处理情况。③各个书商提供的征订目录之间的数据可以批量查重、批量删除，批量订购等处理工作。④书商提供的征订目录可与本馆馆藏查重、批量删除，批量订购等处理工作。⑤根据订单，批量自动验收书商加工好的带财产号，条码号等的marc数据、批量更新征订MARC数据和订购价格、并能直接送交流通。⑥能够实现单人或多人同时验收，能够自动给财产号，保证财产号的相对连续性。⑦具备打印书标和条码功能。⑧输出功能：可按需求灵活设计输出格式，支持多种格式订单、清单输出；可以输出催缺、退订等清单。⑨统计功能：提供到书率、读者到馆率、借阅率、资源利用率等多种统计内容。  |
| 4.2 编目模块 | ①支持UNICODE多语种编目；遵循多种国际国内标准，支持处理CN、US MARC以及规范MARC等；**★**②具有按Z39.50标准协议从联合编目中心（如国家图书馆）或其他国内外图书馆（如美国国会图书馆）的书目库实时下载书目数据或上载书目数据。具有书目数据规范控制，如责任者规范、关键词切分、自动追加拼音缩写及存盘自动进行错误检测。采用856字段进行资源链接和著录。③用户可以自定义设置MARC索引参数与检索点，实现可扩展的多途径检索要求；**★**④支持多窗口MRAC编辑，实现批量MARC数据处理；**★**⑤书目信息完整性检查:自动查重复索书号、财产号、条码号；自动查找种次号缺号；查重复书目记录，并可支持重复书目数据的合并，检查后工作人员根据结果进行修改。**★**⑥具有新书通报功能，并可进行对旧书的回溯录入。⑦可根据ISBN、ISSN自动生成出版项的出版地、出版者，并把它们置于相应字段等。**★**⑧支持Marc、EXCEL等格式数据导入或导出。⑨支持附件编目和外借管理，提供OPAC显示。 |
| 4.3 典藏模块 | **★**①提供典藏登记、分配、剔除、修补、调拨、清点等功能，可输出对应操作的多种格式文件清单；**★**②可支持馆际间图书调拨与批量调拨，可按地、按类、按批、按册等多种方式调拨；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是否改变资产所属馆。**★**③具有批量修改馆藏信息的功能；④可对荐购到馆书刊EMAIL通知；**★**⑤提供随书附件（如光盘）二次分配管理；⑥具有条码号置换功能。**★**⑦具有灵活的馆藏统计功能，检索速度快，不影响流通。⑧清点支持数采设备数据导入。 |
| 4.4 流通模块 | **★**①提供借、还、续借、预约等多种流通管理；可以实现借书地、还书地、罚款地的权限控制（通借通还）；**★**②支持接入一卡通、支持接入RFID等自助借还系统**★**③阅览室提供读者登到、读者图书登记、现刊阅览等多种阅览计到方式；④在多校区能实现异地借还书；并能提供详细的委托申请单、划到单、回库单打印输出。**★**⑤提供批量注册、修改、注销读者证件；支持导出、导入导出照片；提供挂失解挂、补换证、违章超期罚款、遗失赔偿等读者管理；提供图书催还、图书到期提醒、到书通知等信息的EMAIL、WEB、打印通知单、短信等方式的推送提醒服务；⑥可以自定义新书时间段，新书自动按新书规则借阅，超过新书时间段无需人工干预自动按正常规则借书。⑦预约图书和委托图书可设定取书时间和调整预约到书等待天数，并对预约违约的情况，可做停借、停预约等处罚。**★**⑧在网络中断情况下，可以实现离线借还。⑨支持多分馆的管理，能够实现分馆资产的区别和分开管理。分馆可独立设置闭馆日期，节假日文献归还时自动顺延⑩支持定长、文本格式读者信息导入，能快速生成读者记录。 |
| 4.5 期刊模块 | **★**①支持多种格式（如MARC、TXT、ACCESS等）的外部征订数据批量转入；提供征订目录之间、订购目录之间、征订目录与订购目录之间的比较和查重；**★**②有强大的续订功能，可实现单独续订和各种批量续订；可进行多种批量操作：订购、新增、修改、删除等；**★**③根据书商提供的征订目录，批量更新：当年订购期刊的订购价格，出版频率等；④支持的院系分项订购、院系订购数据汇总，批量完成全馆的期刊订购工作。简化主分馆、多校区、多院系的订购工作；**★**⑤可对任意出版频率的期刊自动生成记到记录；支持签收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刊期变化的处理，包括改名刊，改频率，增刊，合刊，停刊等；支持条码扫描直接签收；提供完备的期刊催缺功能；⑦支持光笔记到功能。**★**⑧支持赠送换入期刊的管理。**★**⑨提供了自动装订与手工装订两种方式，本并能自动生成合订本的价格和年卷期信息；装订后的期刊可经验收直接进入流通。支持装订书签打印功能。 |
| 4.6统计模块 | **★**①采用科学的算法，更为方便地进行数据挖掘，决策分析；**★**②提供包括工作量统计，订购、验收统计，流通综合统计，利用率分析，馆藏文献统计，新书典藏统计，期刊订购统计，读者成分分析，读者、文献借阅排行榜等各业务类型统计；**★**③提供灵活的打印方式，支持定长及不定长文本、ACCESS、EXCEL等多种格式的报表输出方式；提供细致周全的系统操作日志查询及统计；④统计的报表输出格式（直方图、饼图、曲线图等）、指定运算项目等参数均可设定和组配；**★**⑤可以自定义统计分类模板，多种分类法在一张报表中统计出某个一个类目的数据，从而很方便的实现符合本馆需求的分类统计；可通过报表生成器实现自定义统计。 |
| **★**4.7系统模块 | ①提供系统基本代码的设置与管理，可对代码的完整性检测，保证代码的完整性和准确性；②支持多校区参数设置，实现异地借还功能并对流通权限进行设置；支持虚拟分馆的设置，实现更灵活的读者借阅量控制；③支持监视当前用户对数据库的访问，显示用户数据库访问的基本情况；④提供批量增加、删除、修改指定字段、子字段；支持MARC数据的多种形式的批量导入、导出。⑤可对OPAC检索馆藏地点和文献类型进行限定显示。⑥可对工作人员的操作权限，登录计算机，处理馆藏地等进行限制，确保系统的安全；⑦可以实现对服务器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如内存，硬盘使用情况。⑧可以实现对流通规则权限、采访功能和期刊功能进行相关设置。 |
| **★**4.8 OPAC模块 | OPAC可满足一般读者和图书工作人员查询公共目录的要求，同时，为各系/分馆提供公共目录查询；可以与其它数据库（本馆、本校、校外）的连接，保持一致的检索界面，并与系统中的相关模块,如采访、编目、期刊、流通等模块集成；显示必要的文献订购、签到、加工和流通信息；①允许读者自己执行某些流通功能，如：续借、预约/取消预约；读者能浏览自己的流通记录，查看借阅的资料和了解过期、罚款、停借、违章等信息；读者可以自定义自己所关心的相关信息，比如：超期、罚款、预约、委托、新书等信息；②OPAC提供实时信息服务；既具有基本检索功能，也具有高级检索功能（如：组合、限制、布尔）；同时支持二次检索；支持简繁互查、以及检索词中英文互译；能与主流网站如豆瓣网集成进行信息；③提供图书、新书分类浏览；提供用户热门检索词显示，检索结果按照用户输入的检索词在结果中的相关度升序或降序显示；④提供文献借阅排行榜；相关资源信息整合、相关主题图书推荐、相关收藏图书推荐、相关借阅图书推荐。⑤对深度挖掘的数据书目数据可视化、关系化、立体化、网络化的信息整合；提供手机二维码信息显示；⑥提供MARC全文检索,百万级MARC数据查询“中国” 相应时间毫秒级；⑦完善的图书推荐查重体系、读者荐购跟踪、反馈；可自动保存读者的检索历史；⑧OPAC查询页面再开发（集成本馆其它电子资源）。 |
| **五、其他主要模块需求** |
| ★5.1一卡通接口 | 与学校一卡通系统对接和数据交换，实现：读卡及身份识别和验证等。 |
| 5.2RFID接口 | 接入客户端授权数量：2台，提供图书馆管理系统与RFID图书馆系统数据通讯：1）★基于标准SIP2协议规范；2）★实现自助借书、还书、续借；3）提供图书及读者信息查询功能；4）可打印收条等。 |
| **★**5.3微信公众号 | 1.读者欢迎关注页面设计：关注微信号的读者，系统推送的欢迎界面，包括以下信息：本馆介绍、本馆动态、新书推荐、开馆时间、办证指南等；2.图书检索：可检索OPAC的馆藏信息，展示图书的检索结果，并展示图书的详细内容，包括馆藏信息及图书的封面、章节目录、作者简介、内容简介、在线试读等服务;3.与书目数据库对接：可以与书目数据库系统实现无缝对接，接口费用全免；4.图书预约：读者可对馆藏图书提交预约申请；5.图书续借：读者可对已借图书提交续借操作；6.读者证绑定/解绑：绑定读者的证号，绑定后无需再重复绑定，实现一次认证；读者也可以进行解绑操作；7.热门图书排行：系统可展示热门借阅图书（如TOP100，热门借阅前100名的图书）8.图书扫一扫：读者通过扫描图书的条码，可直接查询图书的馆藏情况；9.当前借阅/历史借阅信息查询：可直接查询当前借阅情况及历史借阅图书信息；10.与opac系统实现无缝对接：可无缝集成图书馆的opac系统；11.提供服务信息并与网站数据实现同步共享：通过微信平台了解图书馆办证、规则、开闭馆时间等服务信息，并与图书馆门户网站的图书馆动态信息采用同步更新机制，实时展现；12.提供网站新书推荐同步展示：共享网站新书推荐内容，与网站同步展示图书馆推荐的新书信息；13.咨询&建议：读者通过微信向图书馆提交个人的咨询及建议；后台对提交的咨询或建议可进行回复；14.微书评：读者通过微信及时发布图书阅读后的书评，读者发表的书评需要经管理员审核通过后，才可以展示在前台页面中；15.微信荐购：读者通过微信可向图书馆提交所需的图书信息；16.借书提醒服务：读者成功借阅图书后，系统可直接推送借书成功通知；17.还书提醒服务：读者成功归还图书后，系统可直接推送还书成功通知；18.到期提醒服务：读者所借图书，在系统最后归还时间前，未办理还书手续的，系统推送图书到期提醒服务。 |
| **六、培训及售后** |
| **★**6.1 培训 | 免费培训内容包括：基本业务模块以及系统管理员的系统日常维护与管理、系统数据备份、系统安装调试。免费提供产品的培训文挡，包括使用说明、系统安装调试说明等。培训地点限定在中共南通市委党校,安装及培训具体时间以中共南通市委党校通知为准。 |
| **★**6.2 数据迁移 | 免费为用户转换本馆现有系统数据包括：读者数据、书目数据、馆藏数据、流通数据、期刊数据等所有数据。 |
| **★**6.3 售后 | ①交货方安排人上门进行系统的安装调试以及使用培训，并提供全套的培训资料和一年以上质保期，质量保证期内提供免费服务和软件版本的维护、升级服务以确保用户的系统能够安全稳定的运行。②如在使用中系统出现异常，交货方在接到购买方的问题反馈后应在24小时内给出问题解决方案，如异常情况严重到影响图书馆正常开馆，交货方的技术支持人员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 |
| ▲6.4 服务年费 | 对免费服务期满后的系统升级，提供详细报价。 |

**三、项目实施**

1、项目完成时间：合同签订后1周内。

2、项目验收：产品安装完成后由中共南通市委党校组织相关部门完成验收工作。

**四、售后服务**

提供1年质保期内的免费售后服务。时间响应要求为：十分钟电话响应，一般问题3小时解决，重大问题24小时内解决。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付合同价的20%，项目完成验收通过后付清余款。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代理机构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

2、磋商小组的职责：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4）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5）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3、评审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开标会。

**二、磋商的原则及方法**

1、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有关政府采购的相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技术分取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5、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

7、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8、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9、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10、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单位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单位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12、对于在磋商顺利开始后至最终报价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说明退出磋商的原因，经磋商小组同意可以退出磋商。

13、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14、凡两家或以上公司同一法人代表或其中一家公司为另一家公司单一最大股东的，不能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磋商采购活动，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

15、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对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报价做无效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三、磋商评定结果的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项目磋商的技术和商务报价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技术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9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商务报价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10%（权重）**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技术分按算术平均值计算，分值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商务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技术分相加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项目预成交人并出具评审磋商报告。

7、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最终报价响应得分高者优先中标。

（2）若总分且最终报价响应得分相同，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磋商供应商的抽签顺序分别为各磋商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

8、磋商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9、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四、综合评分评审标准**

（一）技术响应评分（90分）

1、磋商响应供应商综合实力（25分）

1.1、根据磋商响应供应商情况介绍，包括企业注册资金、企业信誉、获奖表彰情况、相关资质、专利等情况综合比较，由评委横向综合对比后在0~15分内评定，最高得15分。（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1.2、投标企业具有类似案例的，每提供1个案例得2分，最多得10分（提供合同案例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2、技术响应（40分）

响应技术参数、性能及系统概述要求的得基准分4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直至扣完（★号不接受负偏离），该项最低得0分。

3、现场演示环节（20分）

磋商响应供应商须对以下功能进行现场演示，然后由评委横向综合对比演示后在0~20分内评定，最高得20分。

|  |
| --- |
| **演示内容** |
| 采访模块 | ①MARC、EXCEL等数据的接收和输出②输出功能：可按需求灵活设计输出格式，支持多种格式订单、清单输出 |
| 编目模块 | ①支持多窗口MRAC编辑，实现批量MARC数据处理②新书通报，并对旧书的回溯录入 |
| 典藏模块 | ①典藏登记、分配、剔除、修补、调拨、清点等功能，并输出对应操作的文件清单 |
| 流通模块 | ①借、还、续借、预约②网络中断情况下，实现离线借还 |
| 期刊模块 | ①期刊记到②装订功能 |
| 统计模块 | ①工作量统计，订购、验收统计，流通综合统计 |
| 系统模块 | ①虚拟分馆的设置②OPAC检索馆藏地点和文献类型进行限定显示③对流通规则权限、采访功能和期刊功能进行相关设置 |
| OPAC模块 | ①续借、预约/取消预约 ②图书推荐查重、读者荐购跟踪、反馈 |
| 微信公众号 | ①通知、讲座等发布及查询②图书查询③借阅信息查询 |

4、服务承诺等（ 5分）

服务承诺方案内容丰富、响应时间承诺可操作性强，由评委横向综合对比后在0~5分内评定，最高得5分。

（二）商务报价分：（10分）

1、**本次项目最高限价：11万元，超过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2、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商务报价分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0%×100**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标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出现磋商报价的内容；

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

9、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磋商的其他情况。

**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所适用情形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七、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公告发布网站公示 **1** 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特别说明：**

**1、若本次磋商前来响应的单位仅有2家，经磋商小组及采购人讨论通过后，竞争性磋商可以继续；**

**2、若本次磋商前来响应的单位仅有1家或没有单位响应，本次磋商流标。**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一、中标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采购单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中标人履约，中标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1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中标人串通或要求中标人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中标人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中标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按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货款，实行财政国库直接支付。

六、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七、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第六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格式请在南通政府采购网“下载中心--有关质疑资料”下载

一、质疑的提出

1、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磋商活动的当事人。

2、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中第一条第4款的约定提出；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磋商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招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磋商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评审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对本次招标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请下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磋商被授权人送达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

2、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4、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将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审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5、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终止采购，并建议有关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作违约处理。并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评审小组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作违约处理，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疑给予质疑人1年内禁入本区域内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依次类推；视情在南通政府采购网、省、国家级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7）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五、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供应商进行质疑后，采购单位回复质疑不成立，供应商仍进行投诉的，并最终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采购单位有权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单位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六、《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南通政府采购网、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相关政府采购机构对该供应商同步实施1至3年内禁入。

七、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商务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两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附件）；

2、提供磋商供应商企（事）业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

3、磋商人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原件。

**注：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二）技术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提供的主要技术规范，服务要求标准等，仔细阅读并在理解的基础上结合第四章“评审方法和程序”内的评审细则，编写编制技术磋商响应文件。以下技术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有缺项或漏项。否则将有可能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而作无效投磋商处理，或可能直接影响技术磋商评审的得分；

1、磋商单位情况介绍，附企业信誉、获奖表彰情况、相关资质、业绩等资料。

2、产品介绍（包括所投产品的规格型号、配置、技术参数、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3、售后等；

4、磋商文件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5、磋商文件中未涉及的事项，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涉及的相关原件请带至开标现场备查。未携带原件或因携带原件不全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人自行承担。**

**（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参见附件）；

2.磋商响应报价总表（格式参见附件）；

3. 磋商响应报价总明细表（按项目需求列出，格式自拟）；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中共南通市委党校: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如被授权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中共南通市委党校**: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被授权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现场备查。**

**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中共南通市委党校**: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年 月 日**

**4、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1）供应商必须满足招标文件中针对招标货物提出的全部技术规格与要求，逐一逐条响应填写《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

（2）无论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与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有无不同，均必须在逐一逐条填写响应的《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偏离的部分。（注：本项目技术要求中的“★”项条款不接受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招标**要求** | 响应技术要求 | 偏离/响应 | 说明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注：

① 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竞标产品设备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的，应在此表中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正、负偏离，如有例外请说明；

② 该表不作为供应商对竞标产品设备技术要求等详细描述和说明的替代。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中共南通市委党校** ：

依据贵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且我公司提供的文件及为履行本磋商相对应的合同义务而完成的任何工作成果均不会涉嫌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二○一八年 月 日

**6、磋商响应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轮次** | **磋商总报价（元）** | **备注** |
| 1 | 首次报价 | 大写（人民币）：小写（￥）： |   |
| 2 | 第二次报价 | 大写（人民币）：小写（￥）：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

（2）磋商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包括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工作所承担的全部费用、利润和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合同包含内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不论其在磋商文件中是否提及。即招标物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以及免保期内的服务费用等包含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要求的所有费用。

**注：第二次报价将在开标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磋商报价总计（首次）。**